

重要提示：此乃重要文件，務須閣下即時垂注。如閣下對須採取的行動有任何疑問，應立即諮詢閣下的股票經紀、銀行經理、律師、會計師或財務顧問。除非另有註明，本通知的經界定詞語具有與招募說明書所載者相同的涵義。

滙豐晉信動態策略混合型證券投資基金

滙豐晉信大盤股票型證券投資基金

滙豐晉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關於

調低旗下部分基金管理費率和托管費率並修改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的公告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滙豐晉信動態策略混合型證券投資基金和滙豐晉信大盤股票型證券投資基金（稱「基金」）之香港代表通知基金份額持有人及準投資者滙豐晉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已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發出「滙豐晉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關於調低旗下部分基金管理費率和托管費率並修改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的公告」（「該公告」）。請參閱隨附的該公告以獲取進一步資料。

請注意，在該公告中所提及的基金，除滙豐晉信動態策略混合型證券投資基金和滙豐晉信大盤股票型證券投資基金，所有其他基金在香港未獲認可及並非供香港居民投資。

基金管理人會就本函件所載資料的準確性承擔責任。

如閣下有任何疑問，請直接向閣下的銀行或財務顧問查詢或閣下應聯絡滙豐投資基金(香港)有限公司（香港代表），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中 1 號滙豐總行大廈 22 樓（電話：(852) 2284 1229；香港網站：www.assetmanagement.hsbc.com/hk¹）。

特此公告。

滙豐投資基金(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代表

¹ 投資者須留意，該網站並未經香港證監會審核或授權

滙豐晉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關於
調低旗下部分基金管理費率和托管費率並修改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的公告

2024年12月31日

為更好地滿足廣大投資者的投資理財需求，降低投資者的理財成本，滙豐晉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與旗下部分基金的各基金托管人協商一致，經履行適當程式，決定調整旗下部分基金的管理費率和托管費率（具體基金清單請見附件），並對相關基金的基金合同及相關法律文件作相應修改。現將具體修改內容說明如下：

1、根據相關法律法規和基金合同的約定，本公司決定調低旗下部分基金的管理費率和托管費率，並對相關基金合同進行必要的修改。相關基金的托管協議、招募說明書、基金產品資料概要據此相應進行必要修改。

2、本次相關基金的基金合同、托管協議、招募說明書和基金產品資料概要修改的內容和程式符合有關法律法規和基金合同的規定，對基金份額持有人利益無實質性不利影響，並已履行相應程式。除上述要素外，其余要素不作變更。相關基金修改後的基金合同及托管協議將於生效日登載於基金管理人網站（www.hsbcjt.cn）及中國證監會基金電子披露網站（<http://eid.csrc.gov.cn/fund>）。基金管理人將根據《公開募集證券投資基金信息披露管理辦法》的有關規定，更新相關基金招募說明書和產品資料概要，並在規定媒介上公告。

3、投資者可登錄本公司網站（www.hsbcjt.cn）或撥打本公司的客戶服務電話021-20376888進行諮詢、查詢。

風險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諾以誠實信用、勤勉盡責的原則管理和運用基金資產，但不保證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證最低收益。基金的過往業績及其淨值高低並不預示其未來業績表現，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業績不構成對新基金業績表現的保證。投資有風險，敬請投資者在投資基金前認真閱讀《基金合同》、《招募說明書》、《產品資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瞭解基金的風險收益特徵，並根據自身的風險承受能力選擇適合自己的基金產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資人基金投資的“買者自負”原則，在做出投資決策後，基金運營狀況與基金淨值變化引致的投資風險，由投資人自行負擔。敬請投資人在購買基金前認真考慮、謹慎決策。

特此公告。

滙豐晉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附件：相關基金名單（及費率調整安排）

自 2025 年 3 月 31 日起，調整下述基金的管理費率和托管費率：

序號	基金主代碼	基金名稱	調整前		調整後	
			管理費率%	托管費率%	管理費率%	托管費率%
1	540003	滙豐晉信動態策略混合型證券投資基金	1.50	0.25	1.20	0.20
2	540006	滙豐晉信大盤股票型證券投資基金	1.50	0.25	1.20	0.20